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entury Holding Limited

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7)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之年報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之相關要求。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news.hk.com及本公司網站www.icenturyholding.com閱覽。

承董事會命
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梁國雄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國雄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譚淑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慧敏女士、劉友專先生及李冠霆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centuryholding.com刊載。

i.century Holding Limited 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7

The logo for i.century, featuring a white circle above the word "century" written vertically in a dark blue, sans-serif font, all contained within a white rectangular box.

century

年 報
2023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年報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年報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年報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年報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年報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足以令本年報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年報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2-3
主席報告	4-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7-20
企業管治報告	21-34
董事會報告	35-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4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51-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53
綜合現金流量表	54-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6-117
財務摘要	11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梁國雄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譚淑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
劉友專先生
李冠霆先生

公司秘書

郭志賢先生

合規主任

梁國雄先生

授權代表

譚淑芬女士
郭志賢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友專先生(主席)
張慧敏女士
李冠霆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國雄先生(主席)
張慧敏女士
劉友專先生
李冠霆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冠霆先生(主席)
張慧敏女士
劉友專先生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荔枝角
大南西街1018號
東方國際大廈6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td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股份代號

8507

公司網站

www.icenturyholding.com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概覽

COVID-19疫情的爆發對全球經濟造成沉重打擊，由此帶來的不確定性拖累全球經濟復甦及發展進程，並對終端客戶的消費需求造成影響。此外，通脹、能源價格上漲等全球經濟問題亦令營商環境承壓。

董事會與管理層持續檢討及調整本集團業務政策及策略，以應對年內的重重挑戰。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49.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一年度」)錄得之收益約170.6百萬港元下降約12.2%，惟毛利率獲益於上一年度的定價調整政策而上升1%。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5.0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集團溢利19.2百萬港元(當中包括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一次性收益15.0百萬港元)。本集團盈利能力的上述變化主要由於(i)收益下降導致毛利下降；(ii)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錄得增加；及(iii)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主席報告

儘管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消費需求出現回升，惟COVID-19疫情後時期的經濟反彈於二零二二年中前後放緩。部分客戶要求延長付款期限或重組債務，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大幅增加。

前景

展望二零二三年，儘管COVID-19疫情的影響正逐步消散，但通脹仍是重大挑戰。本公司將把握市場復甦的機遇，並採取以下措施應對社會經濟環境中的衝擊：

1. 加大市場開發力度，加強與現有客戶的合作；
2. 建立自有服裝品牌；
3. 開發具環保概念的產品；
4. 加大對營商和信貸風險的管控；及
5. 加強資本管理。

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其業務策略與業務經營，同時探尋其他業務或投資機遇，以推動本集團的未來發展。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團隊和員工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股東、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其他專業機構在此困難之際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國雄先生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緒言

本集團為一家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供應商，其服務包括產品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管理、品質控制及物流安排。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大多數為歐美及澳洲服裝零售品牌，該等客戶藉旗下品牌推廣並銷售產品。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產品風格和功能一般屬適合普羅消費者的休閒生活風格及適用於戶外活動的戶外功能。

本集團所有產品均根據客戶提供之規格及要求生產，並因應客戶品牌需要及預算向客戶就產品設計及規格(如原材料選擇、風格及樣式)提供建議。

本集團的產品由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生產供應商或貿易公司供應商委聘的其他生產商生產。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49.7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的約170.6百萬港元減少約12.2%。本集團收益下降主要歸因於歐美國家客戶採購態度轉為保守。毛利由上一年度約34.1百萬港元下降至本年度約32.6百萬港元。毛利率由上一年度20.0%增至本年度21.8%。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為5.0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4.2百萬港元(當中已剔除處置物業的一次性收益15.0百萬港元)。由盈轉虧主要由於本年度源自一名陷入財務困難的客戶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導致就其他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該客戶與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簽署一份協議，以分期付款計劃之方式重組未償還之貿易債務。因此，於本年度，該客戶之未償還債務從應收貿易款項分配至其他應收款項。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供應鏈管理服務收益主要來自透過為客戶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銷售主要服裝產品(例如外套、梭織襯衫、套頭上衣、褲子、短褲、T恤及其他產品(包括裙子、背心外套及飾物，如袋子、帽子、口罩及手套))。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49.7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約為170.6百萬港元，減少約12.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之收益明細：

產品類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外套	33,179	22.1	40,570	23.8
梭織襯衫	25,594	17.1	19,869	11.6
套頭上衣	23,924	16.0	39,394	23.1
褲子及短褲	35,809	23.9	35,742	21.0
T恤	14,087	9.4	20,169	11.8
其他產品(附註)	17,152	11.5	14,826	8.7
	149,745	100.0	170,570	100.0

附註：其他產品包括圓領背心、裙子、背心外套及飾物，如袋子、帽子、口罩及手套。

於本年度，本集團製成品的銷售量為1,237,488件。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各產品類別之總銷售量：

產品類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售出件數	%	售出件數	%
外套	179,297	14.5	223,558	13.2
梭織襯衫	181,033	14.6	176,895	10.4
套頭上衣	183,647	14.8	369,905	21.8
褲子及短褲	320,760	25.9	363,583	21.5
T恤	169,642	13.7	293,986	17.4
其他產品(附註)	203,109	16.5	266,223	15.7
	1,237,488	100.0	1,694,150	100.0

附註：其他產品包括圓領背心、裙子、背心外套及飾物，如袋子、帽子、口罩及手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各產品類別售價主要根據(其中包括)經常性開支、購貨成本及預計利潤率釐定。因此，產品售價可能因各客戶採購訂單的不同而有較大差異。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產品類別已售予客戶之每件製成品的平均售價：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平均售價 港元 (附註i)	二零二二年 平均售價 港元 (附註i)	變動率 %
外套	185.1	181.5	2.0
梭織襯衫	141.4	112.3	25.9
套頭上衣	130.3	106.5	22.3
褲子及短褲	111.6	98.3	13.6
T恤	83.0	68.6	21.0
其他產品(附註ii)	84.4	55.7	51.6
整體	121.0	100.7	20.2

附註：

- i. 平均售價指年內收益除以年內總銷售量。
- ii. 其他產品包括圓領背心、裙子、背心外套及飾物，如袋子、帽子、口罩及手套。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銷售貨品成本、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物流及運輸、實驗室測試及檢驗費用、報關及牌照費用以及其他費用。銷售成本由上一年度的136.4百萬港元下降至本年度的117.1百萬港元，減少約14.2%。有關下降與總銷售量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從上一年度約34.1百萬港元減少約1.5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32.6百萬港元。毛利率由上一年度約20.0%增至本年度約21.8%。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每產品平均售價上漲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及(iii)雜項收入。本集團其他收入從上一年度的約1.2百萬港元增加約112.7%，至本年度的約2.6百萬港元。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根據香港特區政府保就業計劃及科技券計劃獲授的補助所致。

其他虧損及收益

其他虧損及收益包括(i)外匯淨虧損／收益；(ii)應收貿易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iii)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iv)已收回壞賬及(v)售後回租交易的收益。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約8.1百萬港元，而於上一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約14.1百萬港元。其他虧損主要由於就本年度陷入財務困難的一名客戶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營銷開支及(ii)採購人員之薪金及強積金。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一年度的約7.8百萬港元增加約28.5%，至本年度的約10.0百萬港元。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錄得淨增加乃主要由於(i)營銷開支及(ii)因年度加薪及增加澳洲代表辦事處人力以配合業務擴張而支付的採購人員之薪金及強積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董事薪酬；(ii)一般及行政員工之員工成本及福利；(iii)法律及專業費用、會計費用及合規成本；(iv)酬酢；及(v)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行政開支由上一年度約22.0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21.7百萬港元，減少約1.5%。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減少0.8百萬港元；及(ii)一般及行政員工的員工成本及福利增加0.5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透支；(ii)銀行借貸及(iii)租賃負債。

本集團融資成本從上一年度的約0.8百萬港元減少約0.5百萬港元或約62.2%，至本年度的約0.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銀行透支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8,000港元，而上一年度所得稅抵免約為370,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0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2百萬港元(當中已剔除出售物業的一次性收益15.0百萬港元)。上述虧損主要由於上文「其他虧損及收益」一段所述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約17.5百萬港元及36.9百萬港元，分別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7.1百萬港元及27.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為約1.4百萬港元及9.0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從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0倍降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5倍。有關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收購一幢位於香港的樓宇導致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所致。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包括租賃負債、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除以各報告日之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約63.4%及36.1%。本集團主要依賴銀行借貸作為營運業務之資金來源，並審慎維持資本負債狀況於合理水平。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本年度能夠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履行持續信貸評估及審視客戶的財務狀況，減低信貸風險承擔。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資本架構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上市(「上市日期」)起，本公司之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本集團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0百萬港元，已發行4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有關本集團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抵押本集團一幢賬面值約為15.3百萬港元的樓宇及銀行存款1.4百萬港元以獲取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9.0百萬港元抵押以獲取銀行貸款。

除所討論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質押。

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二年：無)。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之資本承擔1.3百萬港元，有關金額已訂約惟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項尚未開始之租賃合約。該項於一年內到期的不可取消租賃合約的未來租金付款為1.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無)。

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營運，大部分交易以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結算。外匯風險由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引起，均以非本集團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

只要港元仍與美元掛鈎，則本集團不會承受港元兌美元相關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44名僱員(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3名)。本集團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董事薪酬、薪金、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分別約為21.4百萬港元及20.0百萬港元。酬金乃參考市場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資質、經驗、職位及資歷釐定。

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對本集團付出的時間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董事的薪酬及福利待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績效指標

本公司已界定以下與本集團表現緊密相關之主要績效指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收益	149,745,000 港元	170,570,000 港元
毛利	32,612,000 港元	34,130,000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4,955,000 港元	19,214,000 港元
毛利率	21.8%	20.0%
淨(虧損)/利潤率	-3.3%	11.3%
總資產回報率	-7.3%	26.0%
權益回報率	-14.7%	49.8%
流動比率	1.5 倍	2.0 倍
速動比率	1.5 倍	2.0 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31.0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經調整分配金額及實際使用金額：

招股章程 所載之 所得款項淨額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二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自二零二一年 二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自二零二二年 六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使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使用金額 (根據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按比例調整)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止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使用金額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使用金額	於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再次經修訂 分配金額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使用金額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美國及法國增設代表 辦事處	20,257	4,806	15,451	11,451	1,217	10,234	-	-	-
於中國開設品質監控辦事處	4,679	4,679	-	-	-	-	-	-	-
償還銀行借貸	4,144	4,144	-	-	-	-	-	-	-
一般營運資金	1,900	1,900	-	-	-	-	-	-	-
擴大澳洲墨爾本的現有代表 辦事處	-	-	-	4,000	2,540	1,460	1,460	1,460	-
於法國增設代表辦事處	-	-	-	-	-	-	550	550	-
於香港收購用作辦事處的 新物業(附註iii)	-	-	-	-	-	-	9,684	9,684	-
	30,980	15,529	15,451	15,451	3,757	11,694	11,694	11,694	-

附註：

-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董事會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擴大澳洲墨爾本的現有代表辦事處。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的公告。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i)擴大澳洲墨爾本的現有代表辦事處；(ii)於法國增設代表辦事處；及(iii)於香港收購用作辦事處的新物業。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14,749,000港元收購一處位於香港的物業。本集團將使用約9,684,000港元支付部分代價。金額約9,684,000港元乃本集團以股份發售形式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在聯交所GEM上市籌集的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剩餘代價將以內部資源及/或按揭貸款撥付。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下表載列招股章程及該等公告所列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招股章程及該等公告 所載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及該等公告所載截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業務目標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期間之實際業務進度
於美國及法國增設代表辦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美國洛杉磯增設及租用代表辦事處 - 聘請一名經理、四名銷售專員及兩名後勤文員營運美國代表辦事處 - 安排銷售專員到美國出席貿易展，並設立展覽攤位 - 於法國巴黎增設及租用代表辦事處 - 聘請一名經理、四名銷售專員及兩名後勤文員營運法國代表辦事處 - 安排銷售專員到歐洲出席貿易展，並設立展覽攤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已在美國洛杉磯增設代表辦事處 - 本集團調任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執行董事，以營運美國代表辦事處，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生效 - 執行董事到美國出席貿易展及採購會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已在法國增設代表辦事處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聘請一名設計及銷售專員營運法國代表辦事處 - 設計及銷售專員赴歐洲出席貿易展
於中國開設品質監控辦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開設及租用品質監控辦事處 - 聘請一名品質監控監督員、增聘四名品質監控員及六名採購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已在中國浙江省寧波開設品質監控辦事處 -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前，一名品質監控員工獲本集團晉升為經理，以監督寧波的日常運作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前，本集團增聘四名品質監控員及六名採購員
擴大澳洲墨爾本的現有代表辦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招聘在澳洲墨爾本經營代表辦事處的新人員 - 安排銷售專員到訪澳洲的貿易展及採購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之前，本集團於澳洲墨爾本聘請一名銷售專員及一名支持人員經營代表辦事處 - 銷售專員到訪澳洲的貿易展及採購會
於香港收購用作辦事處的新物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收購一處新物業作倉儲及/或展廳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完成於香港收購用作辦事處的新物業

未來前景

全球市場仍在努力從COVID-19疫情、通脹及能源價格上漲帶來的經濟危機中復甦。我們預期主要經濟體可能陷入衰退，消費需求或會進一步萎縮，商品訂單量的下滑可能加劇。儘管我們的毛利率有所改善，惟收益仍面臨衝擊。

為應對持續低迷的營商環境，管理層將多措並舉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我們將分配更多資源進行市場開發，加強與現有客戶的合作，同時於現有及新興市場開發更多客戶。為順應市場趨勢，我們將繼續開發更多具環保概念的產品，順應市場行情。此外，我們將努力建立自有服裝品牌。

全球環境不利令各國營商承壓，經營風險加劇，已導致消費者信心下滑。為避免壞賬，我們已進一步收緊信貸管控，惟有關舉措將限制收益的反彈。

長遠而言，本集團對其業務策略抱持信心，相信定將為股東帶來喜人及可持續的回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梁國雄先生(「梁先生」)，54歲，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主席。梁先生亦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梁先生於服裝界擁有超過30年銷售及營銷方面經驗。彼於一九八六年在香港完成中等教育，其後開始於服裝界從事營銷工作，於一九八八年五月至一九九零年五月於Dodwell Hong Kong Buying Office Limited(一間營銷公司)擔任助理採購員。於一九九零年六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彼於Innova Limited(一間美國織衣貿易公司)擔任助理採購員。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二月，彼於熙寶時裝有限公司(一間服裝設計及開發公司)擔任採購員。於一九九二年四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彼於Kasmen Limited(一間服裝生產及出口公司)擔任採購員，並於一九九九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擔任高級採購員。從事營銷工作超過13年後，梁先生與譚淑芬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共同創辦萬斯有限公司及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共同創辦萬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策略、管理及業務發展。除上述於服裝界的經驗外，梁先生亦自一九九四年起於香港輔助警察隊中服務，現為香港輔助警察隊警署警長。

梁先生為譚淑芬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之丈夫。

譚淑芬女士(「譚女士」)，52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譚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管理及行政。譚女士亦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譚女士於一九八七年在香港完成中等教育，並於一九八八年七月在珠海學院完成一年制專上秘書課程。於一九八九年四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彼於Kasmen Limited(一間服裝生產及出口公司)工作，而彼離職前任運輸文員。彼於一九九九年四月離開Kasmen Limited，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於Mikura Limited(一間電器及電子生產公司)擔任運輸及會計員。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共同創辦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於卓健醫療服務有限公司(一間保健公司)財務部擔任文員。

譚女士為梁先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之妻子。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張女士」)，54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女士亦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女士負責就本集團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張女士於營銷方面擁有約29年經驗。彼完成專上教育後，由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在Associated Merchandising Corporation香港辦公室(一間零售營銷採購供應商)工作，離職前任職助理採購代表。彼其後於Liz Claiborne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為服裝及成衣購買及採購布料及原材料的公司)擔任助理採購員，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獲晉升為採購員，直到一九九五年五月離職。自一九九五年六月起，彼受聘於Gap International Sourcing Limited(一間服裝生產及供應商)，擔任助理採購員，其後獲晉升為飾物類別採購經理，直至二零一七年一月離職。自此，由於有意投入更多時間到其他個人承擔，張女士並未從事任何工作或業務。

劉友專先生(「劉先生」)，46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劉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於香港城市大學畢業後，劉先生取得英國格蘭威治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資格，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劉先生於國際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累積逾23年財務報告、審核及合規方面經驗。劉先生曾為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89)之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之副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迎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1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7)之首席財務官。劉先生目前於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4)擔任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李冠霆先生(「李先生」)，36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負責對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提供獨立判斷。李先生為香港執業律師。李先生於香港大學畢業並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後，自香港大學取得法律深造文憑及法律碩士學位。

李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期間為杜偉強律師事務所之律師。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李先生為方氏律師事務所之顧問律師。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李先生於李冠霆律師事務所執業。李先生現為香港律師會家庭暴力律師小組的成員。此外，李先生為香港法律援助署名冊上之律師及香港輔助警察隊之總督察。

高級管理層

陳智光先生(「陳先生」)，51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彼亦為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Majestic City (UNI) Corporation及Majestic City (AUS) Pty Limited)之董事。

陳先生於會計、審計及稅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擔任莊皇集團公司(股份代號：85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起至今擔任電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執業會計師。陳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企業金融學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陳湘萍女士(「陳女士」)，54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營運官。陳女士主要負責協助主席管理本集團業務營運，並就本集團企業方針及戰略發展提供意見。此外，陳女士亦協助執行董事管理本集團與客戶的關係及市場營銷活動。陳女士於服裝界擁有超過29年營銷方面經驗。自一九八七年起多年來，陳女士曾於多間與成衣相關之公司(例如Fook Tin Garment Manufactory、Fortuna Garment Factory及Mikura Limited)任職採購員，負責管理廠房生產及品質監控。陳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

郭志賢先生(「郭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公司秘書。郭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公司秘書事務。郭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從Deakin University of Australia取得商學士學位，雙主修會計及財務。彼自二零零一年七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二零零一年六月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郭先生擁有逾20年會計及財務經驗。郭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MCM Global Limited(一間電子及機械消費品原設備生產公司)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期間擔任Choong Nang Energy Equipment Manufactory Limited(一間能源設備生產公司)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郭先生擔任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該公司從事生產及銷售拖鞋、涼鞋、休閒鞋及石墨烯乙炔-醋酸乙炔共聚物發泡材料(股份代號：1121)，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此外，彼於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期間曾擔任多間公司的會計經理，涵蓋成衣生產及貿易、市場營銷及推廣等不同行業範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同透明度及問責性對上市公司而言至關重要。自上市以來，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政策及程序。董事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為有效管理、成功實現業務增長及穩健的企業文化提供必要的框架，從而有利於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已採納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載於「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守則條文第D.2.5條(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且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於本年度內有任何未符合標準守則之行為。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已要求因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的職務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的本公司任何員工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董事或員工遵守標準守則禁止董事交易的規定，不買賣本公司證券。

披露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GEM上市規則所應履行的責任，以及內幕消息須在決定後即時公佈的整體原則。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如下：

- 本集團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GEM上市規則下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 本集團已制定內幕消息政策，並透過財務報告、公告及本公司網站等途徑向公眾廣泛及非獨家披露資料，以公平披露方式披露其政策；
- 本集團已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及
- 本集團定期提醒董事及僱員應妥善遵守有關內幕消息的所有政策，並向彼等傳達最新監管更新。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梁國雄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譚淑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

劉友專先生

李冠霆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遵守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條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以上，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及5.10條之規定提交確認其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於本年報日期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且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的獨立性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2)及5.05A條。倘出現任何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變動情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書面通知本公司。

提名委員會進行年度評核後，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現時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對管理層慣例正發揮公正及獨立的監察職能，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擁有任何其他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於本年度，梁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認為，由梁先生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為本集團提供強勢而貫徹的領導。鑒於梁先生於業內的豐富經驗、個人履歷及於本集團及本集團過往發展中扮演關鍵角色，我們認為梁先生繼續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會為本集團業務前景帶來裨益。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於本年度，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以作出重要決策及批准未來策略。出席該等會議的董事如下所列：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次數	董事會會議 次數	審核委員會 會議 次數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次數	提名委員會 會議 次數
會議總數	1	5	5	1	1
執行董事					
梁國雄先生(主席)	1/1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譚淑芬女士	1/1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	1/1	5/5	5/5	1/1	1/1
劉友專先生	1/1	5/5	5/5	1/1	1/1
李冠霆先生	1/1	5/5	5/5	1/1	1/1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肩負著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推動其取得成功。全體董事應以本公司利益為依歸，客觀作出決策。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董事會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已委派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委派的職能及工作由董事會定期審閱。任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獲得董事會批准。董事會亦承擔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的責任，包括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檢討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能力，以高效及切實發揮董事會的職能。董事會亦已將各項職責委派予本公司三個董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均須參加持續專業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與技能，從而確保各董事在知情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切合需要的貢獻。於本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側重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培訓課程。除本公司安排的培訓外，董事亦已參與其他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董事於本年度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由專業機構 組織的課程/ 研討會/討論會	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梁國雄先生	✓	
譚淑芬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	✓	✓
劉友專先生	✓	✓
李冠霆先生	✓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事務的特定方面及協助履行其職責。董事委員會各自已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清晰列明董事委員會各自的職權及職責，而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或向董事會提出之推薦意見。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在有需要時尋求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3段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女士、劉先生及李先生。劉先生目前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具備恰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提名及監督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並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5次會議，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審閱及討論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採納之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相關審計發現；
- 就建議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根據GEM上市規則，檢討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持續關連交易；
- 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會議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年報第24頁。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34至5.36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位成員組成，即張女士、劉先生及李先生。李先生目前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和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其自身薪酬。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以檢討及隨後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會議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年報第24頁。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按範圍劃分之年度薪酬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3

本年度董事薪酬金額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3.1條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四名成員組成，即梁先生、張女士、劉先生及李先生。梁先生目前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識別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涉及董事任命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涉及(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考慮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新委任的董事。

提名委員會會議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年報第24頁。

提名政策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要中提名董事的政策如下。

甄選標準

在評估及挑選任何候選人擔任董事會董事時，應考慮以下準則：

- (a) 品格與誠信；
- (b)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經驗；
- (c)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提述的多元化因素及提名委員會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d)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有關人選經參照上市規則的獨立性指引後是否被視為獨立；
- (e) 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或擔任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及
- (f) 切合於本公司業務及其繼任計劃的其他因素，於可行情況下可由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

委任新董事的程序

- (i) 倘董事會決定需額外或替任董事，其將從各種途徑物色合適的董事人選，包括由董事、股東、管理層、本公司顧問及外部行政人員獵頭公司推薦。
- (ii) 在編製潛在候選人名單及面試後，相關提名委員會將依據甄選標準及其認為恰當的其他因素，篩選合適人選供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考慮。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力決定合適的董事人選並予以委任。
- (iii) 本公司任何股東如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一名人士參選董事，須於有關股東通函指定的遞交期間內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呈交(a)候選人的書面提名、(b)該獲提名候選人表明其願意參選的書面確認，及(c)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有關獲提名候選人的履歷詳情。所建議候選人的詳情將以補充通函的方式寄發予所有股東以供參考。

企業管治報告

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

- (i) 倘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則董事會須考慮及倘認為恰當，建議該退任董事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一份載有該退任董事所需資料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前寄發予股東。

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董事會可達致及維持高水平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因此本集團將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樣性方面達到適當平衡，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戰略及可持續發展。

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甄選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最終將按獲選候選人的優勢及可為董事會所作貢獻作出決定。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兩名現有董事會成員為女性，女性人數佔董事會成員的近40%，董事會認為符合GEM上市規則的多元化要求。

整體多元化

本集團亦繼續採納員工多元化措施，以促進各級員工的多元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4名全職員工(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其中22.7%為男性，77.3%為女性。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員工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全權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即：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委任及重選董事

所有董事均有特定任期。於現有任期屆滿後，本公司已與各執行董事(即梁先生及譚女士)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接受本公司的委任，初步為期三年。期滿後，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為期一年的協議，並自動續期，直至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依據細則輪席退任及符合重選資格。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如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將輪席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可膺選連任，並於其退任之整個大會舉行期間仍以董事身份行事。輪席退任之董事包括(就確保輪值退任之董事人數而言)任何擬退任且不願膺選連任之董事。任何其他擬退任之董事指自其上次獲重選或委任以來，服務年期最長之董事，而就同一日成為或前次獲重選為董事之人士而言，應以抽籤方式決定將予退任之董事，除非彼等已另行作出協議。

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第一次股東大會，並須於該會議上膺選連任，而由董事會委任以加入董事會現有成員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及審核

財務報告

董事明白彼等有責任為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允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董事致力適時刊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務求就本集團狀況及前景作出不偏不倚及易於理解的評估。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狀況可能引致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外聘核數師的責任為根據審計結果對董事會所編製的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匯報其意見。外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其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所發表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獨立核數師的薪酬

於本年度已付外聘核數師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千港元
審核服務	650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全權負責建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促成有效及高效營運，盡可能減低本集團面對的風險。有關係統僅可就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深明良好的風險管理對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發展至關重要。管理層負責設立、執行、檢討及評估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並以之為風險管理框架的基礎。本集團全體僱員致力於在日常營運中落實風險管理框架。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2.5條，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部門。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設立內部審核部門，因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認為因應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目前毋須於本集團設立內部審核部門。董事會將不時對有關狀況作出檢討。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委聘外部顧問公司集思廣益有限公司為內部監控顧問（「內部監控顧問」），以進行獨立內部監控檢討。

該項檢討每年進行並按週期輪流審核。檢討範圍先前已由董事會制訂及審批。內部監控顧問已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匯報結果及需改進之處。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並未發現重大內部監控缺失。本集團將適當跟進內部監控顧問的全部建議，並確保於合理時間內落實執行。因此，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充足。

公司秘書

郭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於本年度內，郭先生已接受逾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合規主任

梁先生為本公司的合規主任，請參閱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載有關彼之履歷詳情。

股東權利

作為其中一項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股東可於股東大會就各項重大議題(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下列供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須受細則(經不時修訂)以及適用法律及規例(特別是GEM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的規限：

- (a) 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隨時有權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出議案或動議決議案。
- (b) 有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將經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要求書」)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荔枝角大南西街1018號東方國際大廈6樓)以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出議案或動議決議案，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及／或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

- (c) 要求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於本公司的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建議議程及連同合理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所有登記股東送達決議案通知及傳閱有關股東呈交的陳述書所產生的開支。
- (d) 要求書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於確定要求書為合適及符合程序後，董事會將根據細則的規定給予全體登記股東充分通知期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書核實為不符合程序或有關合資格股東未能繳存足夠款項作為本公司上述用途的開支，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知會此結果，董事會因此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e) 倘董事會未能在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召開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則合資格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須向有關合資格股東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而令有關合資格股東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並無條文准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然而，根據細則，有意提呈議案或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上文所載「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查詢及疑問，可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荔枝角大南西街1018號東方國際大廈6樓)，並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及/或公司秘書。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以便彼等可於知情情況下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及行使彼等作為股東的權利。

本公司已設立多個渠道與其股東及投資者溝通，包括於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提問、刊發年報、中期及季度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本公司網站(www.icenturyholding.com)以及與投資者及股東會面。本集團業務的最新消息亦可在本公司網站上查閱。

股東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處理，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股息政策

根據經修訂之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應制定股息政策，並於年報中披露有關政策。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其概要載列如下：

- (a) 於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須考慮(其中包括)：
 - (i) 本集團一般財務狀況；
 - (ii) 本集團的資本及債務水平；
 - (iii) 未來現金需求及業務營運、業務戰略和未來發展需求之可用資金；
 - (iv) 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的合約限制；
 - (v) 一般市況；及
 - (vi) 董事會認為恰當之任何其他因素。
- (b)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受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細則之任何限制所規限。
- (c) 董事會致力執行可持續股息政策，務求在股東利益與審慎資本管理之間取得平衡。

章程文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i)反映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的若干修訂；及(ii)作出其他相應及內務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其報告連同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本年度本集團主營業務性質沒有發生重大變化。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本年度之分部資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0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的本集團本年度業務回顧，包括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及本集團業務之可能未來發展的揭示載列於本年報第6至16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乃為本「董事會報告」之組成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i) 本集團面臨客戶信貸風險；
- (ii) 本集團依賴若干主要客戶，且不會與客戶訂立長期合約。任何與本集團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iii) 本集團面臨來自南亞及東南亞生產商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倘本集團未能成功與競爭對手競爭，則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或受負面影響；

- (iv) 有關本集團涉及美國、法國及澳洲客戶帶來的業務經營風險；
- (v) 本集團倚賴第三方生產服裝產品，與供應商關係或其經營的任何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 (vi) 我們大部分的供應商均位於中國，因此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任何重大不利轉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vii) 本集團大部分向美國銷售的產品均於中國生產，因此中美貿易摩擦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viii) 倘未能維持有效的品質監控系統，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 (ix) COVID-19的爆發可能對我們涉及美國、法國及澳洲客戶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遵守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視員工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之一，且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動法律、規則及法規，並定期檢討現有員工福利，以作任何潛在改善。除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醫療保險。於每個季度，本集團均與其客戶緊密合作設計新產品，按客戶要求交付產品。本集團與五大客戶已維持1至8年的業務合作關係。經過往多年合作，董事相信本集團已與客戶建立相互信任的可靠戰略夥伴關係，乃建基於其在產品質量、行業及產品專業知識、市場知名度、竭誠敬業的管理團隊及價格競爭力方面的優異往績。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建立穩定、密切的長期工作關係。本年度內，本集團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間概無任何重大糾紛或意見分歧。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之詳情如下：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17.3%	不適用
五大客戶合計	54.9%	不適用
最大供應商	不適用	20.2%
五大供應商合計	不適用	49.0%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逾5%股本)於本年度之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8頁。有關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貸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股本

本公司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53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b)。

優先購買權

開曼群島法律或細則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或相似權利的條文，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可供分派儲備。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梁國雄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譚淑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

劉友專先生

李冠霆先生

根據細則第84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倘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須輪值告退，而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因此，董事譚女士及李先生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至20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將由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決定是否重續。各執行董事的服務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受其中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三年，將由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決定是否重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受其中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確認書，並因此認為彼等各自為獨立人士。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工作量、對本集團付出的時間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彼等的薪酬及福利待遇。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權益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a)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之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董事薪酬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照董事之職務及責任以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業績而釐定。

退休福利計劃

有關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僱傭合約除外)。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梁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0,000,000	70%
譚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0,000,000	70%

附註：該280,000,000股股份登記於Giant Treasure Development Limited(「Giant Treasure」)名下，該公司由梁先生及譚女士分別實益擁有50%及50%之權益。梁先生及譚女士為夫妻關係，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及譚女士各自被視為於Giant Treasur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其他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的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在該條規定須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具表決權的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Giant Treasure	實益擁有人	280,000,000 (附註)	70%

附註：該280,000,000股股份登記於Giant Treasure名下，該公司由梁先生及譚女士分別實益擁有50%及50%之權益。梁先生及譚女士為夫妻關係，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及譚女士各自被視為於Giant Treasur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曾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該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具表決權的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訂立任何安排，可令董事能夠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於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概無持有或獲授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的任何權益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相關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

獲准彌償保證條文

本公司已購買及維持董事責任保險，為董事及本集團董事提供適當保障。本公司已購買並持續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為董事依法履職過程中可能產生的賠償責任提供保障。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無知悉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業務或於當中的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概無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控股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不競爭契據的執行情況，並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一切承諾。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載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於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之關連交易，惟該等交易於上市前已終止或低於最低限額，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遵從披露責任(如適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匯報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享有出席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三)起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並於上述期間不得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股東務請確保將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td，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3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刊載本年報之同一時間另行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20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icenturyholding.com)查閱。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發生的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遵守適用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核數師

年內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及行政總裁

梁國雄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50至117頁之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於吾等之報告核數師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守則」)獨立於 貴集團，且吾等已根據守則履行吾等之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準。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而言，於吾等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最重要事項。該等事項於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就此達致吾等之意見時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22。

貴集團有賬面總值分別約11,936,000港元及13,681,000港元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897,000港元及9,467,000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客戶最多90天應收貿易款項信用期。管理層對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充足性，根據包括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其後結算狀況、預計時間及未償還結餘的實現金額的資料，以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而進行定期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吾等就管理層對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進行之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已實施的關鍵控制措施，以管理及監控其信貸風險；
- 抽樣檢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財務記錄內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情況及年結日後的銀行結算收據；
- 諮詢管理層有關年末已逾期的各項重大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狀況，透過公開查閱選定客戶的信貸情況、根據交易記錄了解與客戶的持續性業務關係、核實客戶過往及後續結算記錄以及與客戶的其他往來信函等可靠證據證實管理層的解釋；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2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個別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參考個別客戶的歷史可觀察違約率評估預計虧損率，並檢查結算歷史及前瞻性資料的變化；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的適用性、抽樣審查關鍵輸入數據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對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保持質疑態度。
<p>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集體及個別評估。</p>	<p>吾等發現管理層用以評估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釐定有可得證據支持的減值撥備作出的判斷及估計。</p>
<p>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涉及使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和估計，吾等關注此領域。</p>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入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不會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基於吾等已履行的工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吾等並無就此作出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呈列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確定屬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

核數師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以及發佈載入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獲得合理保證。按照吾等的委聘條款，吾等的報告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並無其他目的。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且倘單獨或匯總起來可合理預期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其中一部分，吾等在整個審核期間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倘有關之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之意見。吾等之結論乃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業務。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之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之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不足之處溝通。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表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闡釋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合理預期倘於吾等之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核項目董事為方家耀。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方家耀

執業證書編號: P08080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8	149,745	170,570
銷售成本		(117,133)	(136,440)
毛利		32,612	34,130
其他收入	9	2,591	1,219
其他虧損及收益淨額	10	(8,093)	14,1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049)	(7,821)
行政開支		(21,707)	(22,027)
融資成本	11	(301)	(796)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	(4,947)	18,844
所得稅(開支)/抵免	15	(8)	370
年內(虧損)/溢利		(4,955)	19,21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外匯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99	(1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99	(17)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4,856)	19,1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4,955)	19,2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4,856)	19,197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7	(1.24)	4.80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5,949	362
使用權資產	19(a)	110	398
其他應收款項	22	211	900
遞延稅項資產	31	20	28
		16,290	1,68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122	1,249
應收貿易款項	21	11,039	18,864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5,737	13,06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3(a)	2,951	2,913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b)	2,5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1,400	9,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7,115	27,175
		51,864	72,26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6	5,053	2,5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2,423	2,853
合約負債	28	5,562	14,753
銀行透支	29	–	8,567
銀行借貸	29	21,291	4,141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23(a)	–	1,300
租賃負債	19(b)	49	1,200
		34,378	35,370
流動資產淨值		17,486	36,89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3,776	38,58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4,000	4,000
儲備		29,724	34,580
權益總額		33,724	38,58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9(b)	52	-
		52	-
		33,776	38,580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核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50至第11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梁國雄
董事

譚淑芬
董事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3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注資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4,000	43,238	–*	(12)	(27,843)	19,383
年內溢利	–	–	–	–	19,214	19,214
其他全面虧損：						
海外業務外匯換算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7)	–	(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7)	19,214	19,197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4,000	43,238	–*	(29)	(8,629)	38,580
年內虧損	–	–	–	–	(4,955)	(4,955)
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外匯換算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99	–	9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99	(4,955)	(4,856)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4,000	43,238	–*	70	(13,584)	33,724

* 金額低於1,000港元。

附註：

- (i) 本集團的注資儲備乃指附屬公司股本總額與根據重組就向本公司轉讓附屬公司而發行一股用作繳足股款之未繳股款股份之差額。結餘約為4港元。
- (ii) 匯兌儲備指本集團海外業務資產淨值由功能貨幣折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該匯兌差額直接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並累積於匯兌儲備。累積於匯兌儲備的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4,947)	18,844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9	(177)	(44)
融資成本	11	301	7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	369	1,1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a)	431	310
撇減存貨	10	305	–
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收益	10	–	(15,00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10	9,467	75
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	10	(1,455)	1,215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294	7,367
存貨增加		(178)	(1,249)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		9,280	1,79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1,356)	(1,41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38)	(17)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2,500)	–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300)	1,300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2,497	(3,0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430)	132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9,191)	4,32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922)	9,180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3	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2,64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959)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7,600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306)	22,7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銀行借貸的已付利息		(219)	(117)
銀行透支的已付利息		(42)	(643)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8,390	1,000
償還銀行借貸		(1,240)	(960)
償還租賃負債		(1,263)	(74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626	(1,4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02)	30,459
報告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08	(11,832)
匯率變動影響		109	(19)
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15	18,6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7,115	27,175
銀行透支	29	-	(8,567)
		17,115	18,608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荔枝角大南西街1018號東方國際大廈6樓。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Giant Treasure Development Limited(「**Giant Treasure**」)，由梁國雄先生(「**梁先生**」)及譚淑芬女士(「**譚女士**」)(「**控股股東**」)控制。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供應鏈管理**」)服務。

本公司股份(「**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而除非另有列明，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下業務的合併會計法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¹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該等資料合理預期將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決定，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編製基準

誠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述，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末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之代價之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於估計資產或負債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該項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會計及該等特徵。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之公平值均按此基準予以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結算付款範圍內之股份結算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對其整體之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計入第一級之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符合下列事項，則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者擁有控制權；
- 承擔參與被投資者活動中所涉及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擁有權利享有可變回報；及
- 可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元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產生了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控制權。

為附屬公司進行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開始直至本集團失去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已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股息及應收款項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自該投資收取股息時，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以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且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乃按公平值釐定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列賬且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益損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之經營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收支項目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匯儲備項下的權益累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之用或供行政之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成本包括使資產達致其能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需的地點及狀態直接應佔的任何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按本集團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的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在達致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按其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資產成本減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樓宇	按租期長短或4%
傢具及裝置	20%
租賃物業裝修	20%
電腦	20-30%
汽車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可收回金額按個別估計。倘無法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公司資產在可以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將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其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以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礎。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賬面價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的資產所特有的風險。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根據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中每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資產。個別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扣減至低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使用價值(如可釐定)與零三者間之最高者。原已分配予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將按比例分配予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回撥,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回撥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均以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乃需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規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所產生應收貿易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至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該等價值扣除(視適用情況而定)。收購金融資產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實際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一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全部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引致於指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對金融資產(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自下一報告期起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已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為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自該資產獲斷定不再為信貸減值後緊接之報告期初起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期末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之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期末對現況作出之評估以及未來狀況預測而作出調整。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本集團一直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基於到期情況分類之撥備矩陣，就應收貿易款項進行個別評估，以及就企業客戶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於此情況下，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應否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進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期末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明顯轉差；
- 信貸風險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目前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明顯轉差；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等標準能夠於相關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形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顯示較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之情況除外。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已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宗或多宗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則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本來不予考慮的優惠；或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可能實際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倘為應收貿易款項，則金額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於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金額會在損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釐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運用撥備矩陣估計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當中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毋須繁苛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及確認(續)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若干應收貿易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考慮過往逾期資料及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後按整體基準考慮。

就集體評估而言，於制定分組時，本集團經考慮下列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獲得的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類方法，確保各類別的組成項目仍然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中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之應收貿易款項除外。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際情況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經扣除所有負債後於實體資產中擁有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於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中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銀行透支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修改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在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除因利率基準變革導致確定合同現金流量的基礎發生變化(本集團採用的實際權宜方法)外，當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被修訂時，本集團會於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後評估經修訂條款會否導致對原有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倘定性評估並無定論，在新條款項下現金流量(包括扣除任何已收費用後的任何已付費用，並使用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折現現值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的折現現值相差至少10%的情況下，本集團認為該等條款存在重大差異。因此，有關條款的修訂作為一項清償入賬，所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被確認為清償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當有關差異少於10%時，交換或修訂被視為非重大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負債及權益(續)****終止確認/修改金融負債(續)**

就不會導致終止確認的非重大金融負債修訂而言，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按金融負債的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經修訂合約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所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已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於餘下年期予以攤銷。金融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修訂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基準之變動

僅因基準利率改革導致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發生變更時，本集團採用重新計算實際利率的簡化方法進行核算。此類實際利率的變化通常不會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上述僅因基準利率改革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的變更需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

- 該項變更是基準利率改革的直接必然結果；及
- 變更前(即緊接變更前的基礎)後合同現金流量的確定基礎在經濟上相當。

除僅因基準利率改革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確定基礎的變更外，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同時發生其他變更的，本集團首先採用重新計算實際利率的簡化方法對僅因基準利率改革導致的變更進行核算，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變更的規定(參見上文會計政策)核算其他變更，此時不得使用簡化方法。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定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組成部分的未償還銀行透支。該等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短期借款。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虧損)/溢利」不同，乃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或永不須課稅或可扣稅之項目所導致。本集團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即期稅項之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稅項(續)****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通常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扣未來可運用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若暫時性差額因首次確認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之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予確認有關遞延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之撥回及暫時性差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無法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性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報告期末覆核，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引致的稅務後果。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初步確認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無確認。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而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進行後續修訂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不受初始確認豁免規限)於重新計量或修訂日期確認。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續)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其與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直至可以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隨附的條件以及將會接獲補貼時才確認。

政府補助在本集團將政府補助計劃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內，有系統地在損益表中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作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有關收入的應收政府補貼於可收取期間在損益確認。有關補貼在「其他收入」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責任

若員工提供服務且有權獲得供款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付款被確認為開支。本集團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其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管轄權僱用之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其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基金持有。

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而僱主的供款以每月的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本集團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並根據計劃歸屬程度歸屬。如有僱員於合資格悉數領取僱主供款前脫離該計劃，沒收供款的金額被用作扣減本集團應付供款。

強積金計劃引起且於損益內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列明比率向該等基金作出之已付或應付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續)

退休福利責任(續)

受僱於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計劃由中國政府運作。附屬公司須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特定百分比工資成本的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於由中國政府運作的退休福利計劃中僅有之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之供款。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逐步轉移，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也隨時間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予以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及增加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以收取迄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推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一合約相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值基準呈列。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貨品銷售—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

本集團製造各種主要服裝產品，並向全球知名品牌的擁有人或代理商銷售。貨品銷售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批發商時)確認，批發商對銷售產品之渠道及價格擁有完全酌情權，且概無可能影響批發商接納產品之未履行責任。在產品付運到特定地點、陳舊過時或虧損風險已轉移予批發商，而批發商按銷售合同規定已接收產品、接收規定已失效或本集團客觀證據顯示接收之所有標準已達致時即確認交付。

銷售收益乃根據銷售訂單所訂明的價格計算，並僅於極有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的情況下確認。由於銷售有最多90日之信貸期，符合市場慣例，故不涉及任何融資因素。

應收款項於貨品交付時確認，因付款到期前僅須待時間過去，於該時間點代價為無條件。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現時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當有可能須動用資源以清償該責任；及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撥備不會因未來經營虧損而確認。

經考慮該責任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對結清報告期末目前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估計用以結清目前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撥備，如金錢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先進先出法確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完成銷售所必需的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進行銷售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或然資產及或然負債

或然資產

或然資產源於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之未計劃事件或其他突發事件，有關資產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本集團會持續評估或然資產之發展。倘幾可肯定會有經濟利益流入，則本集團會於變動出現之呈報期內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該資產及相關收入。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過去事件而產生之現有責任，但由於不可能需要流出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以承擔責任。

倘本集團須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則預期由其他方承擔之部分責任則會視作或然負債，並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本集團會持續評估以斷定有否可能流出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倘有可能需要就一項先前視作或然負債處理之項目流出未來經濟利益，則會於出現可能性變動之呈報期內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撥備，除非出現無法作出可靠估計之極端罕見情況則作別論。

租賃

租賃定義

倘合約授予權利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開始或修訂日期或收購同期(視適用情況而定)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改變，否則不得重新評估該合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為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內及無購買權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除及拆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估計產生的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就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而言，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中的較短者計算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獨立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首次確認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及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租賃(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所含的利率不能即時釐定，則本集團會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始計量時根據開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確定；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本集團應付的金額；
- 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就利息累增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率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修訂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非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

當修改後的合約包含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修改後的合約中的對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計入相應的租賃組成部分。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就COVID-19疫情直接影響下產生的相關租金減免而言，本集團已選擇應用實際權宜方法而非評估變動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惟須達成以下所有條件：

- 租賃付款之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之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
- 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之付款；及
- 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續)

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將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減或豁免入賬被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減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項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售後回租交易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要求評估售後回租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之出售。

本集團作為出售承租人

就符合銷售規定的轉讓而言，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按該資產先前賬面值比例計量由回租產生的使用權資產並僅就轉讓予購買出租人的權利涉及的任何盈虧予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固定付款的租賃負債隨後根據本集團上述會計政策進行計量。

倘出售代價的公平值與該資產的公平值不相等，或倘租賃付款並非按市場價格計算，則本集團會作出以下調整以按公平值計量銷售所得款項：

- (a) 將任何低於市場價格的項目列作租賃付款的預付款項；及
- (b) 將任何高於市場價格的項目列作買方－出租人向賣方－承租人提供的額外融資。

股息分派

於本公司股東批准派息的期間，向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倘一方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一方或其親屬與本集團有關聯若該人士：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之一。
- (b) 符合任何以下條件的實體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之間均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有關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實體受(a)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予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

關聯方交易指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的資源、服務或責任轉讓(不論是否收取款項)。

某人近親是指預期可影響該某人或預期受該某人影響處理實體事務的親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就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當中加以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合併，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且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使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等方面相似。倘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該等標準，則可進行合併。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時，管理層須就並未在其他來源顯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期間，則會於修訂有關估計期間確認該修訂，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均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之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在資產減值方面作出判斷，尤其評估：(i)是否曾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有關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是否不曾存在；(ii)資產之賬面值能否以可收回金額支持，如為使用價值，則以未來現金流量之淨現值(乃按照持續使用資產或出售時而估計)支持；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將採用之適當主要假設，是否使用適當比率貼現。更改管理層就用以釐定減值水平而選取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及增長率假設)可嚴重影響減值測試所用之淨現值。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附有大額結餘以及出現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個別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此外，本集團使用實際權益法估計並非單獨使用儲備矩陣評估的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儲備率按一組不同債務人的債務人賬齡並經考慮本集團過往違約率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及精力可取得的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而釐定。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按歷史償還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合理可靠之前瞻性陳述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情況作出定期獨立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對估計變動較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資料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5.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實體可以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同時透過維持最佳的債務權益平衡，從而盡可能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借貸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儲備及累計虧損)組成，誠如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

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本集團認為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將透過派付股息及注資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債務總額(附註)	21,392	13,9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724	38,580
資本負債比率	63.4%	36.1%

附註：債務總額包括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b)及29的租賃負債、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013	60,01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8,868	20,617

管理層務求採用內部風險報告(按風險之程度及規模分析風險)監控及管理有關本集團營運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租賃負債以及借貸。有關該等金融工具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政策的詳情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結算。外匯風險由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引起，均以非本集團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

只要港元仍與美元掛鈎，則本集團不會承受港元兌美元相關的外匯風險。

由於以人民幣計值的賬面值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面臨的人民幣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的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市場風險(續)

(ii) 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租賃負債、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貸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面臨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的公平值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22、24及19(b))。本集團亦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透支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25及29)。本集團的目標是保持浮息借貸。本集團通過基於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其利率風險敞口。管理層審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的借款比例，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基準進行根本性改革，包括用幾乎無風險的替代利率替代一些銀行同業拆借利率(「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利率基準改革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及替代基準利率的實施進展詳見本附註「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定期檢討並監察浮動利率借貸以管理利率風險。由於銀行結餘的利率預期不會有重大變動，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對計息資產造成的影響不大。

倘市場利率整體上升/下跌50個基點(二零二二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將會分別增加/減少約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81,000港元)。上述敏感性分析乃假設市場利率變動於各報告期末發生，並應用於該等日期承擔該等金融工具利率風險。估計50個基點的增幅或減幅代表管理層對期內直至下個報告期合理可能市場利率變動的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款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付款記錄、過往經驗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可得、合理且有用的前瞻性資料，定期進行整體評估及對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約75,000港元。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約為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10,885,000港元的其他應收款項已長時間逾期，且金額重大，已知無償還能力或並未對催收活動作出答復，該等金額已進行個別減值評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約9,467,000港元。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約為87%。

應收關聯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董事持續監察交易對手的信貸質素及財務狀況以及關聯公司及關聯方的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債務。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應收關聯公司及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個別對結餘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評估該等金額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與主要且有信譽銀行的信貸風險有限，而銀行獲評為低信貸風險。參考有關外部信用評級機構發佈的相應信用評級等級的違約可能性及違約虧損率相關資料，本集團評估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微不足道，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已為其貿易客戶執行信用政策，並根據與客戶之業務關係時長、聲譽及付款歷史授予信用期。為減少信貸風險至最少，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債務可收回金額，對不可收回金額則作足夠減值虧損。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應收貿易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根據撥備矩陣進行，如適用)。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應用撥備矩陣以評估減值，此乃由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間存在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並無於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間區分。

本集團面臨集中信貸風險，原因是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及五大債務人之款項分別佔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的52%(二零二二年：36%)及85%(二零二二年：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款項(續)

下表提供有關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以內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有大額未償還結餘或信貸減值總賬面值約63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 3,804,000港元)的債務人已單獨評估。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平均虧損率 %	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未逾期且無減值	0.01	5,218	—*
逾期1至30天	0.49	2,023	10
逾期31至60天	0.72	1,545	11
逾期61至90天	2.11	1,470	31
逾期超過90天	20.02	1,044	209
		11,300	261

* 金額低於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平均虧損率 %	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未逾期且無減值	0.01	11,558	1
逾期1至30天	0.67	2,093	14
逾期31至60天	1.11	2,982	33
逾期61至90天	2.63	380	10
逾期超過90天	19.30	399	77
		17,412	1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款項(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基於撥備矩陣的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約26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35,000港元)，及減值撥備約63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17,000港元)乃就有重大結餘之債務人及信用受損之債務人作出。

下表顯示按簡化方法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未信貸減值) 千港元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已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137	–	1,137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1,215	–	1,21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352	–	2,352
轉撥至已信貸減值 (減值虧損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3) (2,088)	3 633	– (1,45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61	636	8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流動資金風險

現金流量由管理層以集團層面進行管理。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配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從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載列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同到期日的詳情。表格已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根據本集團最早可被要求付款的日期編製。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日以協定還款日期為基礎。

	加權 平均利率 %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賬面值 千港元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	5,053	-	5,053	5,0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423	-	2,423	2,423
租賃負債	5.9	53	53	106	101
銀行借貸	3.4	21,291	-	21,291	21,291
		28,820	53	28,873	28,868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	2,556	-	2,556	2,5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853	-	2,853	2,853
租賃負債	5.4	1,235	-	1,235	1,200
銀行透支	5.8	8,567	-	8,567	8,567
銀行借貸	2.8	4,141	-	4,141	4,14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300	-	1,300	1,300
		20,652	-	20,652	20,6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概述具按要求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經協定計劃還款額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到期日分析。金額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款項。考慮到本集團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無可能對即時還款行使酌情權。董事相信，該等銀行借貸將按照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到期日分析—根據預定還款額
而須受按需還款條款規限的銀行借貸

	一年內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五年以上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已抵押並有擔保	9,201	2,201	3,966	9,231	24,599	21,291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已抵押並有擔保	1,122	1,122	1,771	337	4,352	4,141

利率基準改革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載，本集團多項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銀行貸款可能會受到利率基準改革的影響。本集團正在密切關注市場並管理新基準利率的過渡，包括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監管機構發佈的公告。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雖港元隔夜平均指數(「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已被確定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替代方案，但並無終止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計劃。香港採用多利率方式，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和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將並存。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銷售服裝產品並為客戶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呈報確定經營分部，並由首席營運決策者定期檢討以分配資源予分部和評核其表現。就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而言，向董事(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呈報的資料並不包括單獨經營分部財務資料，而董事亦會整體審閱本集團財務業績。因此，概無更多關於經營分部的資料呈列。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客戶個別佔本集團收益逾10%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客戶A	25,977	26,209
客戶B	不適用 ¹	22,234
客戶C	22,148	20,947
客戶D	不適用 ¹	20,898

1 相關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除上述披露外，兩個年度內並無其他單一客戶為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收益。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按交付貨品所在地劃分的客戶地理位置資料。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地點劃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續)

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61,800	78,890
法國	3,770	1,705
其他歐洲國家(附註i)	36,699	44,384
澳大利亞	42,629	38,641
加拿大	637	1,272
日本	2,367	2,789
其他地區(附註ii)	1,843	2,889
	149,745	170,570

附註：

- (i) 其他歐洲國家主要包括丹麥、荷蘭及英國。
- (ii)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阿根廷、智利、新西蘭及南非。

非流動資產

下表載列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分析(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	16,141	1,571
中國(不包括香港)	129	56
法國	-	33
	16,270	1,6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149,745	170,570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49,745	170,570

分配至剩餘客戶合約履約責任的交易

本集團已就其收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際權宜之計，本集團不會披露有關本集團於達成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收益的資料，此乃由於所有收益合約的原本預計持續時限為一年或以下。

9.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994	147
銀行利息收入	53	41
利息收入	124	3
員工福利資助	5	32
雜項收入	1,415	996
	2,591	1,219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香港特區政府提供之COVID-19相關補貼約78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2,000港元)及科技券計劃項下香港特區政府提供之政府補助2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特區政府提供的「遙距營商計劃」及產假補貼分別確認政府補助99,000港元及16,000港元。該等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虧損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外匯淨(虧損)/收益	(107)	66
應收貿易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455	(1,215)
已收回壞賬	331	35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9,467)	(75)
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收益(附註18)	-	15,005
撇減存貨	(305)	-
	(8,093)	14,139

11.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利息	42	629
銀行借貸利息	219	117
應付票據利息	-	4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9(b))	40	46
	301	7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及其他服務		
— 審計服務	650	500
— 非審計服務	-	68
	650	5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9	1,1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1	310
有關短期租賃之租賃開支	796	666
銷售存貨成本	111,891	128,630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		
— 薪金及工資	13,402	12,179
— 員工福利	205	23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8	671
	14,375	13,089

附註：員工成本(董事酬金除外)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內之薪金及工資約為7,16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519,000港元)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51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2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

根據GEM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的董事年度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梁先生	-	4,800	36	4,836
譚女士	-	1,800	36	1,8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	100	-	-	100
劉友專先生	132	-	-	132
李冠霆先生	100	-	-	100
	332	6,600	72	7,004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梁先生	-	4,800	35	4,835
譚女士	-	1,800	35	1,835
李燕薇女士(附註)	-	142	-	1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慧敏女士	100	-	-	100
劉友專先生	132	-	-	132
李冠霆先生	100	-	-	100
	332	6,742	70	7,144

附註：李燕薇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辭任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續)

梁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述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的服務酬金。

概無董事於報告期間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於下方附註14所載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一人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報酬。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並於報告期末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仍存續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14. 五名最高薪僱員

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二二年：兩名)董事，有關彼等薪酬之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3。餘下三名(二零二二年：三名)非董事之最高薪僱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692	3,40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3	36
	3,745	3,443

上述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3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一年內開支	—	—
即期稅項—海外稅項 一年內開支	—	—
遞延稅項(附註31) 一年內開支／(抵免)	8	(370)
	8	(370)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以稅率8.25%計算其預測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並以稅率16.5%計算其2百萬港元以上的預測應課稅溢利。

董事認為，實施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後所涉及之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截至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定，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稅項按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有充足結轉稅項虧損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所得稅開支／(抵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4,947)	18,844
按有關國家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稅項	(1,046)	2,98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497	833
不可扣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46)	(2,577)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808	1,090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905)	(2,704)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370)

16. 股息

年內並無派付或建議派發末期股息，董事會亦無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7.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虧損)／溢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虧損)／溢利	(4,955)	19,214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400,000	400,000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傢具及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8,326	494	884	3,523	-	13,227
出售(附註ii)	(8,326)	-	-	-	-	(8,326)
匯兌調整	-	-	-	4	-	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494	884	3,527	-	4,905
添置(附註i)	15,352	-	-	270	337	15,959
匯兌調整	-	-	-	(8)	-	(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5,352	494	884	3,789	337	20,85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832	402	637	2,381	-	5,252
年內扣除	56	28	103	989	-	1,176
出售(附註ii)	(1,888)	-	-	-	-	(1,888)
匯兌調整	-	-	-	3	-	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430	740	3,373	-	4,543
年內扣除	51	25	102	169	22	369
匯兌調整	-	-	-	(5)	-	(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1	455	842	3,537	22	4,907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5,301	39	42	252	315	15,94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64	144	154	-	362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賬面淨值約為15,301,000港元的樓宇以獲取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9)。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22,649,000港元出售賬面值約為6,438,000港元的樓宇。所得款項淨額約21,950,000港元已用於償還賬面值約為15,050,000港元的銀行透支，其餘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隨後，本集團與買方訂立租賃協議，租回該樓宇，為期18個月。該交易構成售後回租交易，本集團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約為521,000港元及1,727,000港元。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的通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租賃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88
添置(附註)	521
折舊開支	(310)
匯兌調整	(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98
添置(附註)	149
折舊開支	(431)
匯兌調整	(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10

附註：金額包括因訂立新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營運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按一至三年之固定期限訂立，但如下文所述具有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一系列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之時長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之期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

上述租賃的租賃負債變動如下：

	租賃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69
新租賃	1,727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11)	46
租賃付款	(740)
匯兌調整	(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200
新租賃	123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11)	40
租賃付款	(1,263)
匯兌調整	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續)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49	1,2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52	–
	101	1,200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列示於流動負債內)	(49)	(1,200)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列示於非流動負債內)	52	–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約為5.9%(二零二二年：介乎5.3%至5.8%)。

(c)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有關租賃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40	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1	310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796	666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1,267	1,022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2,0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06,000港元)。該等款項包括租賃負債及短期租賃的本金及利息部分付款。該等金額可於經營或融資現金流量中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付運中貨品	215	625
製成品	907	624
	1,122	1,249

21.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11,936	21,21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97)	(2,352)
	11,039	18,864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應收貿易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21,877,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及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天	4,577	2,484
31至60天	2,515	10,522
61至90天	869	2,392
超過90天	3,078	3,466
	11,039	18,864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最多90天(二零二二年：90天)信用期。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付貿易按金	8,515	11,641
預付款項	425	254
按金	2,794	248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及ii)	4,214	1,818
	15,948	13,961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及ii)	(211)	(900)
	15,737	13,061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金額約1,465,000港元指應收一名第三方的款項，有關金額免息及於15個月後償還。
- (ii)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金額約1,730,000港元指應收一名第三方的款項，按10.53%計息及於19個月後歸還。

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23. 應收／(付)關聯公司／方款項

(a) 應收／(付)關聯公司款項

該等關聯公司由梁先生及譚女士控制，彼等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或由譚女士的直係親屬Tam Suk Ching女士控制。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最高金額約為2,9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913,000港元)。

應收／(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b) 應收關聯方款項

結餘為應收梁先生及譚女士女兒(「梁女士」)的款項2,500,000港元(附註29(iii))。

有關結餘為非貿易性質，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00	9,000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年利率介乎0.04%至4.00%計息。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最初到期日為11個月(二零二二年：3個月)。

已抵押銀行存款用作銀行授予本集團若干貿易融資額度及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的抵押品。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港元	6,903	8,070
美元	8,722	18,447
澳元	457	72
人民幣	787	361
歐元	242	225
英鎊	4	—
	17,115	27,175

銀行結餘按浮動利率計息，並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人民幣計值，相等於約78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61,000港元)，並受限於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法例及法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5,053	2,556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840	886
31至60天	506	963
61至90天	463	160
超過90天	1,244	547
	5,053	2,556

應付貿易款項為免息，且一般於30天期限結清(二零二二年：30天)。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1,702	2,486
其他應付款項	721	367
	2,423	2,8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	5,562	14,753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的合約負債約為10,428,000港元。

倘本集團於生產活動開始前收取按金，則會導致合約負債於合約開始時有所增加，直至相關合約確認之收益超越按金金額為止。本集團一般於接受合約時收取按金。

所有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的合約負債已於各自的財務報告期間確認為收益，乃由於本集團通常於一年或以內交付貨品以履行相關合約負債的剩餘履約責任。

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因為本集團預期該等負債將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按正常經營週期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有抵押(附註i)	—	8,567
銀行借貸		
— 有抵押(附註ii及iii)	15,353	—
— 無抵押(附註iv)	5,938	4,141
	21,291	4,141
	21,291	12,708

附註：

- (i) 銀行透支每年按介乎2.75%至6.00%的浮動利率計息，由本公司簽署的公司擔保作為擔保，並由一間關聯公司所有的物業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9,000,000港元(附註24)抵押。
- (ii) 有抵押借貸包括一筆每年按浮動利率6.00%計息的循環貸款7,000,000港元，由梁先生、譚女士及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1,400,000港元(附註24)作擔保。
- (iii) 有抵押借貸包括金額約8,353,000港元的未償還銀行借貸結餘，包括(i)有關本集團所有的一處物業(「物業A」)(附註18)之本金5,890,000港元的分期貸款，有關金額按每年3.38%的浮動利率計息，由物業A作抵押；及(ii)有關梁女士所有的一處物業(「物業B」)之本金2,500,000港元的分期貸款(附註23(b))，有關金額按每年3.38%的浮動利率計息，由物業B作抵押。
- 本集團亦獲授銀行融資12,000,000港元，有關金額由梁先生擔保，並以物業A及物業B作抵押。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筆銀行融資尚未獲動用。
- (iv)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抵押銀行借貸由梁先生、譚女士及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根據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提供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續)

以上借貸之賬面值應於以下期間償還(以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為基準)：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744	9,589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的期間內	1,806	1,050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的期間內	3,041	1,701
超過五年	7,700	368
	21,291	12,708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 一年內到期或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之借貸的賬面值	(21,291)	(12,708)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	—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之一年後到期償還銀行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之借貸以港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股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賬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賬面值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400,000	4,000	400,000	4,000

31. 遞延稅項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42
計入損益(附註15)	(37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扣除自損益(附註15)	(28) 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尚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約13,55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3,576,000港元)可用作抵扣未來溢利。鑒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並未就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如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承擔	1,250	—

(b) 有關短期租賃的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項尚未開始之租賃合約。該項於一年內到期的不可取消租賃合約的未來租金付款約為1,600,000港元。

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向駿域投資有限公司(附註i)支付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	—	216
向榮聯投資有限公司(附註i)支付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	600	257
向富勁有限公司(附註ii)支付的手續費	1,038	959
向怡盛有限公司(附註ii)支付的手續費	167	108
向偉帝投資有限公司(附註iii)支付手續費	57	—
自偉帝投資有限公司(附註iii)採購	1,398	—

附註：

- (i) 該等關聯公司由梁先生及譚女士控制，彼等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
- (ii) 該等關聯公司由譚女士的直係親屬Tam Suk Ching女士控制。
- (iii) 該公司由本集團核心管理人員陳智光先生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a) 關聯方交易(續)**

交易乃按相關各方相互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董事認為該等關聯方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支付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所披露之董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披露之若干最高薪僱員之款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354	3,306
離職福利	54	54
	3,408	3,360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c) 關聯公司及關聯方之尚未償還結餘

有關報告期末關聯公司及關聯方之結餘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34.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為期18個月。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分別確認約521,000港元及1,727,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曾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利息 千港元 (附註27)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19(b))	借貸 千港元 (附註29)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0	169	4,101	4,280
新訂租約	-	1,727	-	1,727
匯兌調整	-	(2)	-	(2)
融資現金流量	(643)	(740)	(77)	(1,460)
利息開支	633	46	117	79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1,200	4,141	5,341
新訂租約	-	123	-	123
匯兌調整	-	1	-	1
融資現金流量	(42)	(1,263)	16,931	15,626
利息開支	42	40	219	30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101	21,291	21,3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1	1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	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88	10,383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24	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1	530
	3,653	10,945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174	142
流動資產淨值	3,479	10,80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80	10,804
權益		
股本	30	4,000
儲備	(520)	6,804
權益總額	3,480	10,804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梁國雄
董事

譚淑芬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4,000	43,238	(32,868)	14,370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3,566)	(3,56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000	43,238	(36,434)	10,804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7,324)	(7,32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000	43,238	(43,758)	3,480

37.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 註冊資本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萬斯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100%	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
萬斯環球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不適用	物業持有
萬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100%	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
Majestic City (EU)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該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註冊成立之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上表列載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呈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上表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控制。

於報告期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擁有未償還債務證券。

3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則及規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本集團的所有香港員工均須參加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已選擇最低法定供款規定，即合資格僱員每月相關收入之5%供款，但法定上限為30,000港元。供款於產生時計入損益。強積金計劃資產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在中國附屬公司聘用之僱員為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計劃由中國政府運作。附屬公司須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特定百分比工資成本的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於由中國政府運作的退休福利計劃中僅有之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之供款。供款於產生時計入損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強積金計劃項下的供款遭沒收，亦無利用退休福利計劃來降低現有供款水平。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強積金計劃及退休福利計劃項下的沒收供款可被本集團用來降低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披露事項。

40.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摘要

以下為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149,745	170,570	94,509	108,158	121,156
除稅前(虧損)/溢利	(4,947)	18,844	(16,724)	(16,900)	(13,221)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370	33	(91)	(237)
年內(虧損)/溢利	(4,955)	19,214	(16,691)	(16,991)	(13,458)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51,864	72,262	56,712	41,411	73,910
非流動資產	16,290	1,688	8,163	11,545	12,475
資產總值	68,154	73,950	64,875	52,956	86,385
流動負債	34,378	35,370	45,114	16,424	32,957
非流動負債	52	-	378	494	358
負債總值	34,430	35,370	45,492	16,918	33,315
資產淨值	33,724	38,580	19,383	36,038	53,070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724	38,580	19,383	36,038	53,070

附註：上述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